

彰化縣政府第229次主管會報紀錄

時間：112年7月11日(星期二)下午3時

地點：本府3樓簡報室

出席人員：(敬稱略)

林田富、陳逸玲、張國雄、蕭源廷、葉彥伯、
江培根、施順仁、張雀芬、賴致富、劉坤松、
劉玉平、湯國榮、蔡金田、陳詔慶、許俊宏、
馬英傑、王瑩琦、邱奕志、王蘭心、何俊昇、
黃金樺、蔡和昌、李俊德、高上富、蕭秀瑛、
饒東傑、施敏華、吳蘭梅、張寒青

主席：王縣長惠美

紀錄：許雅俐

一、主席致詞：略

二、上次會報主席裁示事項及執行情形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三、歷次主管會報裁示事項列管報告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四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列管案件報告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(二)輿情分析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(三)各單位工作報告：略

決定：洽悉。

五、主席裁示事項：

(一)請社會處評估與關懷據點單位簽約以約束據點服務內容，並

督導具照顧服務員之關懷據點遵守契約規定，同時鼓勵由志工服務之關懷據點增加服務時間及活動內容，以落實據點照顧長者之目的。【社會處】

(二)為減少本縣人犬衝突事件發生，請農業處研議妥善解決方案，並考慮與地方社區、動保團體或相關單位進行溝通協調，例如舉辦論壇等活動。【農業處】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七、散會：下午4時10分